

財團法人綠產業發展教育基金會 函

地址：260010宜蘭縣宜蘭市文化路79之1號
2樓之3
承辦人：陳俊維
電話：03-9310361
傳真：03-9310362
電子信箱：cyacheng@qmtw.us

受文者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9日

發文字號：綠發字第11400001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項 (0000184A0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會為獎助各校優秀學生公布修訂「第十二屆中等以上學校急難救助暨優秀學生獎學金辦法」，擬請貴校老師協助推薦或轉知學生，自即日起申請至114年11月30日截止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本會依114年06月23日董事會決議辦理。請協助推薦或轉知急需學生個案，就讀大專院校特殊境遇個案(不僅限於低收入戶)，除可由學生個人提出申請外，亦可由貴校老師協助提出推薦。本會依募款金額由捐助董事及本會教授依序圈選獎補助名額，每學期6千元，整學年上下學期共1萬2千元，頒獎詳細資訊請詳閱附件。

二、為協助獎勵各校優秀學生，未完全符合低收入戶條件學生，但經貴校確認個案奮學向上，可比照本辦法獎學金額度發給，本會不強制規定成績下限，亦可經由貴校老師自



行推薦個案，由本會教授群依本會「第十二屆中等以上學校急難救助暨優秀學生獎學金辦法」辦理，詳細申請方式詳附件本辦法內容。

三、報名申請表格式，請詳見附件之第三頁起。

正本：各大專院校、宜蘭縣各高中職校、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宜蘭分事務所

副本：本會文書組

電文
2025/09/10
08:20:42
交換章

裝

訂

87

線